

证券代码：839027

证券简称：航宇新材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江西省航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西省航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身战略发展和经营需要，未来几年公司将以提升经营业绩为核心目标。为了尽量减少成本支出以便于相关事项的推进，经审慎考虑，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维护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航宇新材，证券代码：839027）自2019年12月10日开始暂停转让，最晚恢复转让日期为2020年3月9日。公司已于2019年12月9日、12月23日、2020年1月7日、1月21日、2月12日、2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依次为：2019-025、2019-027、2020-001、2020-003、2020-004、2020-006）。公司于2020年2月17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资料。经核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报送的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

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于2020年2月18日向公司出具了编号ZZGP2020020026的《受理通知书》。公司终止公司挂牌事项能否继续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申请股票继续暂停转让。公司延期后股票恢复转让的最晚时点为2020年4月9日。公司于2020年3月6日披露《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07）。公司于2020年3月13日披露《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08）。公司于2020年3月20日披露《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09）。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披露《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10）。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所了解到的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省航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3日